



China Cand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2

中期報告 2017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其他資料披露	21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福建省
晉江市
五里工業區

根據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中29號
華人行
16樓1603室

執行董事

李宇娜女士(主席)
洪蔭治女士(行政總裁)
洪綺婉女士
許金培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世存先生
王競強先生
朱偉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辭任)
徐淑敏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蘇巧潔女士 ACIS, ACS

合規主任

洪蔭治女士

審核委員會

王競強先生(主席)
趙世存先生
徐淑敏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朱偉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徐淑敏女士(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洪蔭治女士
王競強先生
朱偉華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李宇娜女士(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趙世存先生
王競強先生
許金培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合規委員會

洪蔭治女士(主席)
王志洪先生
余燕英女士
雷位昌先生
蘇巧潔女士

授權代表

洪蔭治女士
蘇巧潔女士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合規顧問

天財資本國際有限公司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公司網站

www.holeywoodfood.com

股份代號

8182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5,004	29,790	(16.1%)
毛利	3,719	6,371	(41.6%)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857)	259	不適用
期內虧損	(12,154)	(298)	(3,978.5%)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81)	(0.02)	(3,950.0%)
建議每股股息	—	—	—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13,533	18,694	25,004	29,790
銷售成本		(11,723)	(14,749)	(21,285)	(23,419)
毛利		1,810	3,945	3,719	6,371
其他收入及虧損	3	(2,242)	163	(5,385)	544
分銷及銷售開支		(424)	(690)	(764)	(1,148)
行政開支		(4,813)	(1,764)	(7,399)	(3,742)
融資成本	4	(1,064)	(850)	(2,028)	(1,766)
除稅前(虧損)/溢利		(6,733)	804	(11,857)	259
所得稅開支	5	(55)	(292)	(297)	(557)
期內(虧損)/溢利	6	(6,788)	512	(12,154)	(298)
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736)	(71)	(627)	(8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736)	(71)	(627)	(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7,524)	441	(12,781)	(387)
每股(虧損)/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已攤薄	8	(0.42)	0.04	(0.81)	(0.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9,183	69,775
預付租賃款項	10	8,475	8,577
		77,658	78,352
流動資產			
存貨		5,778	3,978
預付租賃款項	10	204	2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9,880	32,599
應收關聯方款項		8,042	49
現金及銀行結餘		92,342	44,889
		136,246	81,719
資產總值		213,904	160,07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9,924	14,6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8,875	2,257
借款	13	85,676	55,000
即期稅項負債		933	1,441
		105,408	73,355
流動資產淨額		30,838	8,3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8,496	86,71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203	3,095
資產淨值		105,293	83,62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382	11,007
儲備		91,911	72,614
權益總額		105,293	83,6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007	29,282	35,329	3,215	237	7,422	86,492
期內虧損	-	-	-	-	-	(298)	(29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89)	-	(89)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89)	(298)	(38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1,007	29,282	35,329	3,215	148	7,124	86,10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007	29,282	35,329	3,471	657	3,875	83,621
期內虧損	-	-	-	-	-	(12,154)	(12,15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627)	-	(62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627)	(12,154)	(12,781)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2,375	32,781	-	-	-	-	35,156
股份發行開支	-	(703)	-	-	-	-	(703)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3,382	61,360	35,329	3,471	30	(8,279)	105,29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032)	7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86)	(97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101	8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8,783	611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889	43,267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現金結餘的影響	(1,330)	(89)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342	43,7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2,342	43,7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起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6樓1603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糖果製品。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用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而該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的影響，惟尚未能指出其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收益

收益指於各期間製造及銷售糖果製品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3. 其他收入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	1	13
政府補助及補貼	159	145	859	145
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	(2,524)	-	(6,536)	-
其他	123	18	291	386
	(2,242)	163	(5,385)	544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定期貸款利息	243	850	603	1,766
無抵押貸款利息	821	-	1,425	-
	1,064	850	2,028	1,766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	9	179	189	454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46	113	108	103
於損益內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55	292	297	557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兩個期間，中國附屬公司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內的現行稅率計算。

6. 本期間(虧損)/溢利

本期間(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505	1,876	4,976	3,128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4	174	244	410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609	2,050	5,220	3,538
核數師酬金－審核服務	—	—	—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1,443	13,803	20,766	22,26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51	51	102	1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4	819	1,879	1,606
匯兌收益淨額	(504)	(314)	(439)	(362)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虧損)/盈利	(6,788)	512	(12,154)	(298)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08,000	1,340,000	1,496,950	1,340,000

由於各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虧損)/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287,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12,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撇銷及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預付租賃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204	204
非流動資產	8,475	8,577
	8,679	8,781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位於中國根據中期租約持有的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總計賬面金額約人民幣8,679,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8,781,000元)的租賃土地已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附註13)。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2,974	25,297
壞賬撥備	(914)	(914)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	22,060	24,383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1,130	2,187
可退還增值稅	3,212	3,04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478	2,988
	29,880	32,599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與各自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30日	4,022	10,092
31—60日	1,957	7,100
61—90日	2,664	4,432
91—120日	3,982	2,634
121—365日	9,435	125
	22,060	24,383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限各有不同且一般為個別客戶與本集團磋商的結果。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就逾期應收款項並不收取利息。

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認為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具有良好之信貸質素。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26	4,167
預收款項	1,535	8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63	9,670
	9,924	14,657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30 日	230	1,156
31-60 日	198	1,206
61-90 日	81	957
91-120 日	36	489
121-365 日	45	13
365 日以上	236	346
	826	4,167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期限通常為60日。

13. 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 銀行定期貸款(附註(i)、(ii))	19,000	55,000
無抵押： 貸款(附註(iii))	66,676	-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金額	85,676	55,000

附註：

- (i) 有抵押定期貸款以本集團樓宇及租賃土地押記。
- (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年利率介乎每年4.79%至5.13%（二零一六年：4.57%至5.13%）。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定期貸款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90%（二零一六年：5.60%）。
- (iii) 執行董事洪蔭治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貸方」）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方同意按年利率5%向借方貸款75,000,000港元，為期兩年，且貸方有撤回貸款及要求即時還款之凌駕性權利。

14. 關聯方交易

除合併綜合財務報表之該等披露外，本集團於本期間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本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641	503	1,264	1,004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	12	50	23
	675	515	1,314	1,0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生產各種糖果,包括凝膠糖果、充氣糖果及硬質糖果。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維持側重於生產各類糖果產品。於本集團生產的各類糖果產品中,凝膠糖果產量一直居首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受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本期間其他糖果生產商的激烈競爭所影響。雖然如此,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海外客戶繼續為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本集團將繼續出席海外的展覽會,以推廣其產品及開發新客戶。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維持多元化及新穎的產品組合,董事認為此對吸引現有及新客戶至關重要。本集團亦繼續堅持嚴格的質量標準及質量監控以及優越的工作環境,此有助本集團持續改善產品及提高產品供應。

為提高本公司股東(「股東」)價值,本公司決議將其業務擴大至投資業務(主要投資香港上市公司股份)。為促進上述投資業務,執行董事洪蔭治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貸方」)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方同意按年利率5%向借方貸款75,000,000港元,為期兩年,且貸方有撤回貸款及要求即時還款之凌駕性權利(「貸款協議」)。上述金融資助構成獲創業板上市規則完全豁免的關連交易。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790,000元減少約16.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004,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及本期間其他糖果生產商的激烈競爭導致銷售至本集團若干主要客戶下降所影響。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71,000元減少約41.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19,000元。毛利減少乃由於收益減少所致。

另一方面,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4%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9%。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i)由於來自菲律賓其他糖果製造商的競爭造成本集團主要銷售予該地區的產品價格降低;(ii)歐洲及美國市場訂單毛利率降低,以推廣新產品及開發新客戶;及(iii)因中國白糖及包裝材料成本上漲導致原材料成本增加。

其他收入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其他虧損約人民幣5,385,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產生其他收入約人民幣544,000元。本期間虧損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被政府補助及補貼增加所部分抵銷。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1,148,000 元減少約 33.4%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764,000 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及銷售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運輸及雜項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3,742,000 元增加約 97.7%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7,399,000 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開支、董事薪酬、工資及津貼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1,766,000 元增加約 14.8%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2,028,000 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增加主要因本期間借款金額增加所致。

期內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298,000 元增加約 3,978.5%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12,154,000 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增加主要由於 (i) 本集團收益減少；(ii) 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及 (iii) 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上市證券已變現虧損。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零）。

前景

鑒於全球糖果行業前景樂觀，預計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充滿增長機遇。根據市場研究公司的研究結果，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預測期間，全球糖果市場將按複合年增長率 3.80% 增長。美國糖果市場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預測期間的收益將按複合年增長率 1.57% 增長，而中國糖果市場增長預計將繼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面臨原材料成本增長趨勢預期放緩，二零一六年糖（本集團一種主要原材料）供不應求的狀況預計得到緩解，乃由於巴西（為全球主要糖生產地區）糖產量增加。

董事認為，來自其他糖果製造商的持續激烈競爭及中國經濟放緩，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的營業額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儘管未來挑戰重重，本集團將透過強化其團隊、改善管理、增加產品種類及擴大產能，並參加海外展銷會以推廣其產品及開發新市場及客戶，致力加強本集團於糖果行業的地位。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於糖果行業的業務機遇，以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為提高股東價值，本公司決議將其業務擴大至投資業務（主要投資於上市股份）。為促進上述投資業務，執行董事洪蔭治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貸方」）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方同意按年利率 5% 向借方貸款 75,000,000 港元，為期兩年，且貸方有撤回貸款及要求即時還款之凌駕性權利。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在創業板上市（「上市」）之日起，本集團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於過往已透過經營現金流量及借款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本集團借款主要用於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約為人民幣85,67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5,0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9,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5,000,000元）為有抵押及本集團約人民幣66,67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借款為無抵押。所有銀行貸款須於報告期末（基於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起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按浮息計息，介乎每年約4.79%至5.13%的利率計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約4.57%至5.13%）。貸款按年利率5%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每年約為4.9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約5.60%）。貸款約人民幣66,676,000元按年利率5%計息，為期兩年，且貸方有撤回貸款及要求即時還款之凌駕性權利。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92,34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4,889,000元）。董事相信，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可擴展其核心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聯合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竭盡全力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48港元向不少於六名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承配人」）配售最多268,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股份」）（「配售」）。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配售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配售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完成。於完成配售後，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分別約為39,700,000港元及38,700,000港元。預期(i)約20,000,000港元（佔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1.7%）將用於購買作辦公用途的物業；及(ii)餘下部分約18,700,000港元（佔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8.3%）將由本公司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配售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之公佈。

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嘉慶發展有限公司（「嘉慶」）及Noble Core Limited（「Noble Core」）與Ever Maple Flavors and Fragrances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訂立意向書，當中載列要約人將作出之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超過50%投票權（「要約」）之若干初步條款。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嘉慶及Noble Core以要約人為受益人各自簽立不可撤回承諾，據此（其中包括），嘉慶及Noble Core不可撤銷地承諾接納有關嘉慶及Noble Core實益擁有全部股份之要約。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公佈，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將代表要約人提出要約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的所有股份。要約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開始接納，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失效。有關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的公佈及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的綜合文件。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擁有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債務總額約人民幣94,551,000元及權益總額約人民幣105,293,000元計算，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89.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8.5%）。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歸因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債務總額增加。

附註：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包括借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付租賃付款及本集團的樓宇抵押分別人民幣8,679,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781,000元）及人民幣50,901,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569,000元）。此等預付租賃付款及已抵押樓宇已作為應付票據或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重大投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概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重大投資，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生產成本，而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乃以美元（「美元」）結算，其他則以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美元及港元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150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22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538,000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本集團深明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薪酬包括工資及津貼。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已參加多種保障保險，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分別規定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與Ever Maple Flavors and Fragrances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聯合公佈，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將代表要約人作出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要約」），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的所有股份。要約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開始接納，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失效。有關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的公佈及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的綜合文件。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朱偉華先生因其他職務繁忙需更大的工作投入，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徐淑敏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以替代朱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許金培先生（「許先生」）因其他職務繁忙需更大的工作投入，已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現任執行董事李宇娜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以替代許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適用中國法例及法規，本集團參加多種保障保險，包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營辦的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薪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實行界定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對象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香港僱員。於支付固定供款後，本集團概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額外供款。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至強積金計劃所規定之最高強制性供款而作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的總開支約人民幣24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10,000元）乃本集團按計劃條例內訂明的費率向計劃應付的供款。

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本集團於未來數年應付之供款。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以下載列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業務計劃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計劃

通過持續的產品開發來擴大並增強我們的產品組合

- 開發新產品組合及調整我們的產品結構，以應對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口味及喜好，達致更全面的產品組合，並增加我們的商業吸引力
- 改進產品配方，如於糖果產品使用健康或其他新原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進展

本集團持續新產品的開發，增強產品組合。增加糖公仔系列，開發創新棉花糖與橡皮糖相結合的產品，開發軟裱花工藝糖、蛋糕軟糖及擠壓糖。本集團與客戶協同開發市場流行包裝款式及口味產品。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進展

繼續增強品牌認可性及開發新品牌及品牌系列以提高市場定位及加強知識產權保護

- 通過新的公司宣傳小冊子、產品及銷售資料，以及其他廣告材料、新包裝設計及發放廣告建立「好來屋」品牌提高客戶認知度及忠誠度以及改善公司形象
- 為我們的新產品配方及新公司商標註冊商標及專利

加強公司網站建設及網絡與傳統媒體推廣，及積極申請註冊12個發明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

產能擴張

- 為擴大明膠糖果產能之新生產線建造新廠房
- 採購新生產機器並升級現有生產線之廠房或機器以達致更好的規模經濟

本集團已投資樓宇、新廠房基地及採購新機器及當前最新型機器。本集團亦對技術流程進行改造，精簡生產程序以提高生產力及降低勞動力需求，並積累原材料以滿足產能增加。

吸引及留任人才

- 提供結構性培訓旨在為員工提供明確的晉升前景，以激勵員工

加強與各類專業院校與人才的合作，招聘各類專業人員，加強團隊建設，針對不同人才提供相應培訓，提高管理能力與工作效率，提高員工福利，吸引留任人才。

加強市場推廣力度、擴展分銷網絡及開拓新商機

- 增加自營店及經銷商銷售點，並加強與貿易公司的合作
- 加強市場推廣力度，如刊登印刷及網絡廣告，通過不同渠道宣傳新產品，以探索新的商業機會

主動到國外拜訪客戶，開拓新商機，增加微信公眾號等加強網絡推廣及銷售。與傳統媒體合作借助事件營銷手段提高公司美譽度及品牌知名度。本集團亦參加廣交會、閩台食品展、泰國、南非、法國及德國其他展會等，探索國際及中國內地市場，推廣新產品，開發新市場新客戶。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6,000,000港元，乃根據最終配售價每股0.2港元並經扣除有關配售的包銷佣金及實際開支後計算。因此，本集團按招股章程所示相同方式及比例調整所得款項用途。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按如下方式應用：

	直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千港元
通過持續的產品開發來擴大並增強我們的產品組合	3,378	792
繼續增強品牌認同度及開發新品牌及品牌系列以 提高市場定位及加強知識產權保護	3,659	3,015
	直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千港元
產能擴張	12,671	11,287
吸引及留任人才	1,877	1,877
加強市場推廣力度、擴展分銷網絡及開拓新商機	2,441	2,242
償還現有銀行借款	7,743	7,743
一般營運資金	1,455	1,455
總計	33,224	28,411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就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及假設作出，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實際狀況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應用。

董事將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針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更改或修改計劃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其他資料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之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許金培先生 (「許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	9.33%
洪蔭洽女士 (「洪女士」) ^(附註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之權益	150,000,000	9.33%

於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的百分比
許先生 ^(附註1)	嘉慶發展有限公司 (「嘉慶」)	實益擁有人	1	100%
洪女士 ^(附註2)	嘉慶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之權益	1	100%

附註：

1. 許先生實益擁有嘉慶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許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嘉慶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許先生為我們的原執行董事及嘉慶的唯一董事。
2. 根據許先生及洪女士簽署之確認函，許先生及洪女士確認及聲明，彼等共同及實益擁有（其中包括）嘉慶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全部已發行股本。洪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指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嘉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9.33%
Noble Core Limited （「Noble Core」）	實益擁有人	268,200,000	16.68%
郭純恬先生 （「郭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68,200,000	16.68%
葉雅雲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268,200,000	16.68%

附註：

1. 郭先生實益擁有Noble Core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郭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Noble Cor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郭先生為Noble Core的唯一董事。
2. 葉雅雲女士為郭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葉雅雲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郭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準則，作為有關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均有遵守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經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尚未行使、授出、註銷及失效的購股權。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天財資本國際有限公司(「合規顧問」)確認，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中擁有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條文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條文的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進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王競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趙世存先生及徐淑敏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優先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概無載列任何優先權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均已確認，彼等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承董事會命
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宇娜

中國福建，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宇娜女士、洪蔭治女士及洪綺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世存先生、王競強先生及徐淑敏女士。